

2017 年顺德区大良街道红岗小学面向社会 公开招聘教师公告

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省府令第 139 号）、《2017 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要求，结合我校师资需求缺口实际，现就 2017 年我校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如下：

一、学校情况简介

佛山市顺德区红岗小学坐落于大良街道凤南路，前身叫“金峰书院”，始建于南宋时期，是顺德当时五大书院之一，具有 800 多年历史。学校占地面积 12775 平方米，建筑面积 5711 平方米，面临南国路，与顺德汽车总站隔路相望。校园环境古朴典雅，整洁优美，拥有高标准的现代化教学设施和高格调的育人环境，是一所书香气息浓厚的花园式学校；现有教学班 22 个，学生 1000 多人，教职员工 62 人。秉承“一切为了学生的健康发展，并着眼于未来”的办学理念，努力实现“全面发展、学有特长、办出特色、争创一流”的办学目标，实现了“办精品学校，创体艺特色”的办学风格。以“强师立校、科研兴校、质量强校、和谐理校”作为最基本的治校方略。以培养学生健全人格和温文尔雅气质为落脚点，提升学生的品质；以高效课堂为突破口，开展学校科研工作，深化课程改革，提高教学质量，不断提升学校的整体办学水平。

学校被授予为佛山市一级学校、顺德区先进学校、顺德区德育先进单位、顺德区绿色学校、顺德区先进少先队大队部、大良街道先进学校、先进工会、先进党支部、顺德洪拳武术训练基地、广东省第九届武术精英大赛集体项目金奖等荣誉称号。

二、招聘需求

(一) 招聘人数及岗位

学科	语文	教育技术
人数	2	1

应聘人员所学专业与招聘专业必须对口；身体健康，符合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标准；热爱教育事业，为人师表，遵纪守法，乐于奉献，教育教学能力强，专业知识扎实。

(二) 招聘范围

根据我区学校招聘计划和招聘岗位要求，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 2017 年应届毕业生；已办理暂缓就业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 2015 年和 2016 年毕业生；港澳大学毕业生、留学回国就业人员；社会在职人员。区内公办在编教师不得报考。

(三) 资格条件

符合《2017 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的招聘基本条件。

三、招聘程序及要求

(一) 报名和资格审查

1. 报名时间：2016年12月14日前，逾期不再受理。
2. 报名方式：

采取网络形式报名。

应聘人员进入 <http://www.sdedu.net>，点击“顺德区中小学公开招聘专栏”，选择“公开招聘报名”网上选择我校和岗位报名（上传电子版照片为近期免冠正面证件照）。

网上报名成功后，于报名截止日期前将个人纸质应聘材料（纸质材料的右上角注明应聘学科）直接送至学校或将应聘材料邮寄到学校，于2016年12月14日17:00前寄达（以签收时间为准），逾期不再受理。

学校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凤南路38号红岗小学德育处，收件人：刘老师；邮编：528300，联系电话：0757—29966286，联系人：刘老师。

应聘者需向学校提交以下纸质材料：

(1) 个人简介，除了对自己的履历进行介绍外，要注明特长、学业成绩；通讯地址、联系电话、近期彩色生活照一张。

(2) 学历证明（应届毕业生须附成绩单复印件）、身份证、各类资格证、考试成绩单、获奖证书、户口本等复印件。

3、资格审查

2016年12月17日前，学校负责对应聘人员网上报名的信息及递交应聘纸质材料进行资格审查。

（二）面试

1. 面试名单公布：2016年12月18日前在红岗小学学校网站 <http://hgxx.sdedu.net> “校园公告”栏目上公布参加面试初试人员名单。

2. 面试时间：

面试分初试和复试。为确保公平、公正，符合招聘岗位条件的应聘人员，全部进入初试环节，初试合格者按成绩高低，以1:5的比例推荐人员参加复试环节，初试只作为一个筛选的环节，初试成绩不计入面试成绩。

2016年12月24日前学校组织面试初试，并于12月25日前在红岗小学学校网站“校园公告”栏目上公布参加面试复试人员名单。

3. 面试初试地点：红岗小学

4. 面试初试形式采用说课（试教）、答辩（自我介绍）、教师基本素质考察等形式，考核应聘对象的专业知识、基本功和综合能力等。

5. 面试复试时间、地点、相关工作由大良街道教育局统筹安排后将在学校网站上公布。

6. 面试评分：面试总分（即复试成绩）为100分，合格分

为 70 分。

7. 面试成绩（即复试成绩）公布：2017 年 1 月 3 日前在红岗小学学校网站“校园公告”上公布参加面试复试人员成绩，并公布推荐参加笔试人选。

8. 推荐参加笔试人选：招聘面试考核小组在面试成绩合格（ ≥ 70 分）的应聘对象中，根据个人面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按照笔试人选数与招聘职位数（ $2n+1$ ）:1 的比例（即笔试人选数=（招聘岗位数 $\times 2$ ）+1），向顺德区教育局推荐参加笔试人选。推荐笔试的应聘人员需在顺德教师招聘网站确认笔试报名。

（三）笔试、体检、考察、公示等环节由顺德区教育局统一安排。

（四）录用。

对符合条件的人员，由顺德区教育局通知后，按常规办理毕业生接收或人事调动手续，学校实行聘用，签订聘用合同。新聘用人员实行试用期制度，其中应届毕业生试用期一年，其他人员试用期为三个月，最多不超过六个月。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正式聘用；不合格的，解除聘用关系，办理脱编手续。

四、其他说明情况

（一）本公告如与《2017 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有冲突，则以后者为准。

（二）凡在高等院校学习期间受过院校处分的学生不予以招聘。

(三)应聘人员在招聘过程中经查实存在弄虚作假、舞弊行为的，按事业单位招聘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公告解释权归顺德区大良街道红岗小学教师招聘考核小组所有。

咨询电话：0757--29966286

顺德区大良街道红岗小学

2016年11月28日